

## 立春诗话

转眼,又是东风解冻立春时。立春,又称“打春”“报春”“咬春”,是二十四节气之首。“立”即“开始”之意,中国以立春为春季的开始,在中国人心中,春是温暖,春是生长,春是耕耘播种,春是鸟语花香。

喜迎春回大地是立春诗中最常见的主题。宋代李时吟的《十二月立春》:“东风昨夜到疏篱,早被游蜂探得知。花子又从今日好,人情须胜去年时。盘装荠菜迎春饼,瓶插梅花带雪枝。劝了亲庭眉寿酒,旋裁春帖换新诗。”前四句说明,从“立春日”起,不仅鲜花将迎春盛开,连人们也会精神振作,奋发有为;后四句则通过具体行动的描绘,揭示出人们迎接春天到来的无限喜悦心情,栩栩如生地展现出人们“心同草木乐春天”的精神面貌。

立春时节,气温回升,万物复苏,人们的心情也越来越好,古代文人墨客以此为题材,褒赞明媚春光,留下了大量脍炙人口的佳作。如唐代诗人罗隐的《京中正月七日立春》:“一二三四五六七,万木生芽是今日。远天归雁拂云飞,近水游鱼迸冰出。”白居易的《立春后五日》:“立春后五日,春态纷婀娜。白日斜渐长,碧云低欲堕。残冰坼玉片,新萼排红颗。遇物尽欣欣,爱春非独我。迎芳后园立,就暖前檐坐。还有惆怅心,欲别红炉火。”这两首诗采用白描手法,极其细腻地

刻画了立春之后冬天渐行渐远,妩媚春色越来越浓的过程,对大地复苏的喜悦之情跃然纸上,读来让人赏心悦目。

俗话说:“一年之计在于春。”春天来临,又是一个崭新的开始,人们总盼望着新春拥有新气象。唐代诗人卢仝的《人日立春》:“春度春归无限春,今朝方始觉成人。从今克己应犹及,愿与梅花俱自新。”这首诗明白晓畅,别出新意,流露出作者对春天的热爱之情,希望自己像梅花一样,伴随着春归,新年的面貌焕然一新。

立春这一天,是要吃春盘春饼的,也就是“咬春”。在立春这天吃一些春天的新鲜蔬菜,既能防病,又有迎接新春的意味。“春日春盘细生菜,忽忆两京梅发时。盘出高门行白玉,菜传纤手送青丝。巫峡寒江那对眼,杜陵远客不胜悲。此身未知归定处,呼儿觅纸一题诗。”这是杜甫晚年寄居长江瞿塘峡奉节城时所作的《立春》诗,“春盘”就是立春日置春饼与各种时蔬之菜盘。诗人面对自家用生菜制作的春盘,触景生情,忽然忆起曾在唐肃宗身边任左拾遗时吃春盘的豪华情景;此诗除却撼人心魄的世道人情外,还告诉我们,从京城皇宫到荒峡野地,从昌盛之世到动乱之秋,人们均有在立春吃春盘的习俗。

“律回岁晚冰霜少,春到人间草木知。便觉眼前生意满,东风



图 鹤渡 文景顺 策

吹水绿参差。”(宋代诗人张轼在《立春偶成》)立春了,暖阳高照,冰雪消融,众多美好的希望在等待着,徜徉于古人给我们留

下的曼妙诗句之中,眼前的世界开始变绿,每个人心底的种子也都会迎着暖暖的阳光悄悄发芽……

## 二十四节气诗



## 立春

作者:王祖芝

春风逐严冬,大地气温升,立是建始也,自秦季节分。太阳到黄经,三一五度整,天文来划定,代代皆迎春。

阳气正腾蒸,万物乃发生,一年好时节,惜时忙春耕。细雨伴和风,鸟语花香芬,暖阳惊起蛰,萌动山水醒。

## 《生活感悟》

作者:李厚德

## 信念

身为党员、信念坚定,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,两学一做、学做并重,党纪党规、警钟常鸣,党的决定、坚决执行,奉献余热、付于行动。

## 家庭

儿女感恩、父母恩情,家庭教育、责任不轻,以身作则、榜样效应,多与儿女、交流感情,尊老爱幼、美德传承,家庭和睦、其乐融融。

## 友情

亲属之间、往来互通,邻里之间、相互照应,同事之间、互勉共荣,同学之间、只谈友情,歌友舞友、才艺横生,网友群友、和睦相逢。

## 时间

宝贵时间、分秒必争,剩余时间、充分利用,读书学习、公益活动,天伦之乐、歌舞运动,旅游美食、尽情放松,光阴似箭、夕阳最红。

## 生命

人活在世、暂短一生,古稀之年、自知之明,淡薄名利、两袖清风,不卑不亢、老实忠诚,回首往事、不负姓名,知足常乐、潇洒人生。

## 小狗多多

文/千古传奇



在宠物狗中,有一类很受欢迎,耷拉着耳朵,毛发卷卷,表情憨憨,眼睛明亮,这便是宠物狗中的贵宾犬,学名叫泰迪。

机缘巧合,有一天,我们家终于有了一只小泰迪。

小狗多多全身毛发卷卷漆黑乌亮,刚回来只有拳头大小,从小纸箱子里放出来时,佝偻着背缩成一团,一双黑漆漆的眼睛怯生生地环顾四周,站在原地楞楞发呆,足足有半天时间不敢挪动,看着它可怜的样子,我不由得伸手去摸它的小脑袋。小狗多多乖巧地往后躲了躲,随即又很快凑了上来,用鼻子嗅了起来,舌头试探性地舔着我的手指头,一双黑葡萄似的大眼睛滴溜溜乱转,看起来十分呆萌可爱。

从此以后,家里多了一个成员,还不如叫它“多多”好了。小狗的名字由此而来。

小狗多多十分乖巧,似乎对“多

多”这个名字也很满意,一听到叫它,就往前跑。这大概也就是人们常说的“缘分”吧。

常常醒来,第一件事都是先摸摸,看看小狗在不在窝里,三番五次的把它挪回到垫子上,为它盖上小毛巾。小狗很享受这种被关怀的感觉,眼睛都不愿意睁一下,只是轻轻地哼哼几声,任凭你挪来挪去,又继续它的黄梁美梦。夜深人静,偶尔还能听到像小孩一样的梦呓声和啜泣声。只是,我不清楚小狗它究竟在说什么。这时,我都会用手轻轻地抚摸着小狗多多的毛发,轻轻地拍着它的小脑瓜,以表达对它的安慰、理解和同情之心。

人和狗的处境又何尝不一样呢?小狗多多那么小,就离开了亲人,只身生活在陌生的环境中,每天学着讨好周围那么多人,心里能不委屈吗?作为主人,此刻还不能给小狗以适当的关心和爱护,那么它们恐怕也只能在梦中哭泣了!

空闲时,我打开电视,想小狗看电视、听音乐,多接受一点高雅文化和艺术氛围的熏陶,成为一只名副其实的“文化狗”。谁知,小狗多多除了吃,就是找吃,一点学习的兴趣都没有。它总是这儿闻闻,那儿

嗅嗅,家里的角角落落都被翻了个遍,纸片、碎屑,随处可见,还不时要清脆地汪汪几声,好像要引起人的重视一样,完全表现出一副吃货狗的模样。

“孺子不可教也。”实在看不到任何希望,我只好把它舍弃之一边。见没人理睬,小狗多多便会跳上沙发,挤到我的身边,蹭来蹭去,仿佛一个好动的孩子,一刻也不消停。

每次喂完食,小狗多多都会跑到身旁,没擦干净的嘴带着湿漉漉的水滴,径直朝人脸上舔来。看着这个毛茸茸的小嘴伸过来,我不由自主的伸手去阻挡,小狗多多便会趁势咬住我的手指头,尖尖的小牙齿在手指上迅速滑动,好担心被它咬破。实在忍受不了被咬的疼痛,都会顺手一甩,只听“啪”的一声,小狗重重地掉在地上,也不知道摔疼了没有,一翻身,它又冲了上来,这次比上一次更狠,直扑人的手指头。看着有点像狼一样的小狗,让人觉得好气又好笑,原来这个小东西竟然还有一股不认输的蛮劲。

以前,我很不明白,人为什么要给狗穿衣服?通过这段时间观察发现,狗狗很喜欢在地上打滚,经常把身上的毛发弄得脏乎乎的。现

在,我也选择给它穿上衣服,这样做的目的不是为了好看,也不是为了保暖,而是为了干净卫生。

穿上衣服的小狗还是小狗,它和以前一样,一点变化都没有。仍像一个不懂事的孩子,不论好坏,不论颜色,也不论大小,更不论合适不合适,依然该吃吃,该喝喝,该打滚打滚,既没有炫耀自己的贵宾身份,也没有半分的自豪感和荣誉感,什么也不挑,什么也不管,只要吃饱就好。一个人要能活得如此纯粹和简单,那该多好!

有时候,我就在想:为什么那么多人愿意花钱买这么麻烦的宠物回来,还要每天费心巴力地供它吃喝,不厌其烦地替它收拾大小便,还与它们耳厮鬓摩地混在一起?是为了一种长情的陪伴?还是为了一种情感的寄托?或者是为了一种深情的转移?

也许,兼而有之。

我的脑海经常会出现一副这样的画卷:忙碌了一天的人们回到家,把小狗慢慢捧在手心,看着活蹦乱跳的宠物,就像欣赏一件有灵性的艺术品一样,忘记了外面的烦恼和忧愁。那时候,他们内心充盈的恐怕不止是小动物的天真无邪,还有无限的开心和喜悦吧。